でも國內交換生

本校與國立高雄科技大學等校簽訂國內交換生協議書,學生得申請於 108 學年度第一學期前往合作學校進行交流學習。

各校科系名額限制如下:

科系、名額 交換學校	科系(所)	名額	備註
國立高雄科技 大學	五專生不得申請	10 名	
國立聯合大學	五專生不得申請	10 名	
新生醫護管理專 科學校	限「觀休院學士班」學生申請 (僅能選擇對方學校健康休閒管理科)	5名	
國立金門大學	五專生不得申請	10 名	
國立體育大學	五專生不得申請	10 名	

申請資格:

本校日間大學部及碩士班學生,修業<u>一學年以上</u>,歷年學業成績總平均 達 <u>75</u> 分以上、歷年操行成績總平均達 80分以上,且通過各系審核,始得申請。

應備文件:

- (一) 申請表乙份。
- (二) 歷年學業成績單正本乙份。
- (三) 修課計畫書乙份。
- (四) 家長同意書。
- (五) 其他能說明申請者優異性之相關資料(如作品檔案或參賽獲獎證明等)。 欲申請者請填妥申請表等相關資料,並經系主任核可後,於 108/3/27(星期) 三)下午17:00 前送教務處彙整,之後由各系組成甄選審核小組進行審查,最後錄 取名單將由教務處通知相關系所及申請人,並上網公告。

*相關申請表請至本校網站填寫下載(本校網站→行政單位→教務處→表單下載→國內交換生申請相關表格) *相關規定可至本校網站→行政單位→教務處→相關法規,參閱「國立澎湖科技大學國內交換學生實施作業要點」